

榆林市干部作风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全市干部作风集中整治 满意度调查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级各部门作风整顿办：

按照市委工作安排，市作风整顿办定于2021年11月29日至12月4日对全市干部作风集中整治工作进行满意度评价，由全市干部群众通过扫描二维码完成电子调查问卷的方式对各县市区、各行业领域进行满意度评价。

1. 分区域进行问卷调查。调查问卷二维码按照县市区进行设置，共12个。为客观、真实反映调查结果，全市干部、群众均可依据户籍、工作、学习、生活所在地扫描相应县市区二维码进行无记名问卷调查。

2. 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各级各部门要在本地区、本行业系统广泛宣传推广电子调查问卷，确保全市城乡居民和来榆工作、生活、学习人员能够及时看到并填写调查问卷，提出中肯意见，真正做到以群众满意度来检验干部作风整顿成效。榆林传媒中心和各县市区融媒体中心要于11月30日前，通过报、台、播、网、端等全媒体平台，将二维码向全社会进行扩散。各县市区要大力发动乡镇和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宣传推广电子调查问卷，并指导对智能设备操作

不熟悉的群众参与问卷调查；同时，要大力发动县级各行业系统部门单位向服务对象宣传推广电子调查问卷，切实提高调查评价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附件：各县市区调查问卷二维码

市干部作风集中整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1月27日

附件

各县市区调查问卷二维码



